

品目	子目	韩国		
		完全原产规则	非完全原产规则	
			协定规则	规则描述
01.01				
	0101.21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1.29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1.30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1.90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2				
	0102.21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2.29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2.31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2.39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2.90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3				
	0103.10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12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捕捉。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捕捉。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106.13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14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19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20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31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32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33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39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通过狩猎、诱捕或捕捉获得。
	0106.41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诱捕、采集或捕捉。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诱捕、采集或捕捉。
	0106.49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诱捕、采集或捕捉。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诱捕、采集或捕捉。

	0106.90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通过狩猎、诱捕、捕捞、水产养殖、采集或捕捉获得。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 2.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通过狩猎、诱捕、捕捞、水产养殖、采集或捕捉获得。
02.01				
	0201.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1.2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1.3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2				
	0202.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2.2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2.3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3				
	0203.11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3.12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7.52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7.53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7.54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7.55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7.6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8				
	0208.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8.3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08.4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0210.91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10.92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10.93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210.99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3.01				
	0301.11	在中国或韩国的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的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0301.19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1.91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1.92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1.93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1.94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1.95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1.99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完全获得	1.在中国或韩国的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 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
03.02				
	0302.11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0302.13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0302.1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1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2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2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2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2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2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3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4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5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7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7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7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7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7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8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8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8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8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8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8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9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9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2.9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				
	0303.1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1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1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1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1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2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2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2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2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2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3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3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3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3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3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4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5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8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6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8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8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8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8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8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9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9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3.9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3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3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3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3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8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4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5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6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6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6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6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7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7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7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7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7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7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8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8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4.9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				
	0305.10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20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3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3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3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4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4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4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4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4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5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5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5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5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5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6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6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6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6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6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7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7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5.7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				

	0306.1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1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1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15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16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17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1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2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3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4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5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6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3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9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92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93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94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95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6.9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				
	0307.1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1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1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2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2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2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3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3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3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42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4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4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5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5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59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60	<p>1. 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p>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诱捕、采集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 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p>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内诱捕、采集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0307.7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7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7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8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82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83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84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87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88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9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9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7.9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				

	0308.1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1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1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21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22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2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30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308.90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p> <p>2.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p> <p>3.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6.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5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4.01				
	0401.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1.2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1.4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1.5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2				
	0402.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0402.21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2.91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2.99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04.03				
	0403.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其他甜物质、香料、水果、坚果或可可，上述物质须完全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其他甜物质、香料、水果、坚果或可可，上述物质须完全获得。

	0403.9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其他甜物质、香料、水果、坚果或可可，上述物质须完全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其他甜物质、香料、水果、坚果或可可，上述物质须完全获得。
04.04				
	0404.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0404.9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注：若加糖或其他甜物质，糖或其他甜物质须完全获得。
04.05				
	0405.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5.2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5.9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6				
	0406.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6.2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406.3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506.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506.9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5.07				
	0507.1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0507.9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4.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4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4.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5.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4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05.08	0508.00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完全获得	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 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 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

05.10	0510.00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狩猎、诱捕、捕捞、水产养殖、采集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3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水或领海内狩猎、诱捕、捕捞、水产养殖、采集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4.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3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5.11				
	0511.10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0511.91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内水或领海内捕捞或水产养殖的产品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船舶在中国或韩国领海以外的水域、海床或底土捕捞的产品中获得。</p> <p>3.从在中国或韩国注册或登记并悬挂中国或韩国国旗的加工船上，完全用上述第2条所述货物制造或加工的产品中获得。</p>
	0511.99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1.从在中国或韩国出生并饲养的活动物中获得。</p> <p>2.从在中国或韩国的陆地领土内狩猎、诱捕或捕捉的产品中获得。</p>
06.01				
	0601.10	<p>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p> <p>从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p> <p>从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产品中获得</p>
	0601.20	<p>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p> <p>从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产品中获得</p>	完全获得	<p>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p> <p>从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产品中获得</p>
06.02				

	1517.1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517.9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5.18	1518.0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5.20	1520.0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5.21				
	1521.1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种植、收获或采摘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种植、收获或采摘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521.9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种植、收获或采摘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种植、收获或采摘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5.22	1522.0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完全获得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诱捕、采集的动物或种植、收获、采集的植物中获得的产品
16.01	1601.0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				
	1602.1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2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31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32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39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41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42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49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5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2.9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狩猎、捕获的动物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3	1603.0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6.04				
	1604.11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2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3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4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5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6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7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8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19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20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604.31	在中国或韩国领土内出生并饲养、捕捞、水产养殖中获得的产品	区域价值成分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5%

18.01	1801.0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8.02	1802.0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8.03				
	1803.1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803.2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8.04	1804.0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8.05	1805.0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8.06				
	1806.1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50%	1.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2.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0%
	1806.2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50%	1.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2.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0%
	1806.31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50%	1.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2.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0%
	1806.32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 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50%	1.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2.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0%

	1806.90	在中国或韩国种植，并收获、采摘或采集的植物产品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50%	1.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2.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的50%
19.01				
	1901.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第4章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从第4章转变来的除外
	1901.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1.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2				
	19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2.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3	19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4				

	1904.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4.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4.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4.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5				
	1905.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5.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5.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5.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1905.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1				
	2001.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1.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第7章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第7章的原材料生产。
20.02				
	2002.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2.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3				
	2003.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3.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4				
	2004.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0204.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				
	2005.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6	20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7				
	2007.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20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				
	20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20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9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				
	20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200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从子目0805.20、0805.90转变来的除外
	200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0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1.01				
	21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2				
	2102.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2.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2.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3				
	21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4				
	21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5	21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6				
	21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1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1				
	22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2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2.02				
	22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2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2.03	22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4				
	22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5				
	22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6	22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7				
	22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				
	22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2.09	22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3.01				
	2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2				
	23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3				
	23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4	234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5	23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				
	23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7	23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8	23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3.09				
	23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3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4.01				
	24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2				
	24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3				
	24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4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5.01	25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5.02	25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3	25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4				
	25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5				
	25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6				
	25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7	25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8				
	25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8.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09	25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0				
	25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1				
	25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2	251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3				
	25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4	251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5				
	25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6				

	251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7				
	25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7.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7.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8				
	25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251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25.19				
	251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25.20				
	25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25.21	252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2				
	252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5.26				

	252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8				
	2528.10			
	2528.90			
25.29				
	252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2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30				
	253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3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53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6.01				
	26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2	26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3	26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4	26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5	26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6	26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7	26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8	26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09	26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0	26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1	26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2				
	26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3				
	26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4	261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5				
	26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6				
	26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7				

	26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26.18	261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19	261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				
	262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1				
	262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62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7.01				
	27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2				
	27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3	27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4	27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5	27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6	27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				
	27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8				
	27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09	27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0				
	27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27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27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				
	27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2				
	27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3				
	271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4				
	27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5	271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7.16	271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1				
	28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2	28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3	28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				
	28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5				
	28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6				
	28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7	28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8	28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9				
	28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0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0	28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1				
	28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1.12			

	281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				
	28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3				
	28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4				
	28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5				
	28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6				

	28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7	281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8				
	28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9				
	281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0				
	28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1				

	282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2	282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3	282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4				
	282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				
	282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6				
	282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				
	282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7.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8				
	282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9				
	282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2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0				
	283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1				
	283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2				
	283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				
	283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4				
	283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				
	283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				
	283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9				
	283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3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0				
	284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但从子目2840.1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但从子目2840.19转变来的除外
	284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但从子目2840.1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但从子目2840.19转变来的除外
	284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				
	284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2				
	284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3				
	284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4				
	284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5				
	284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6				
	284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7	284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9				
	284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4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50				
	285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52				
	285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5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53				
	285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85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1				
	29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1.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1.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				
	29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				
	29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8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				

	29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				

	29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4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5.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6				
	29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6.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				
	29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8				
	29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8.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				
	29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09.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0				
	29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1	29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				
	29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3	29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				
	291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4.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				
	29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				
	291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6.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				
	291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7.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				
	291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7			
	2918.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9				
	291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				
	292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			
292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				
	292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3				

	292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92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292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				
	292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5				
	292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6				
	292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7	292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8	292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9				
	292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2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				
	293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				
	293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				
	293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				
	293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5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5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4				
	293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5				
	293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				
	293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				
	293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8				
	293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				
	293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39.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0	294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1				

	294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29.42	2942	无论单一成员还是多成员参与生产，最后的生产工序必须在成员国境内完成，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1				
	30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				
	30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				
	30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4				
	30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从品目30.03转变来的除外
30.05				
	30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				
	30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0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1.01				
	31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				

	31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3				
	31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4				

	31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				
	31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1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1				
	32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2				
	32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3				
	32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				
	32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5	32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				
	32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7				
	32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7.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8				
	32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9				

	32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0	32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1	32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2				
	32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4				
	32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5				
	32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2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				
	33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子目1211.20,1302.19转变来的除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2				
	33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3	33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4				
	33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5				

	33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11.08转变来的除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6				
	33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7				
	33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7.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7.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3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1				
	34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2				
	34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3				
	34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4				
	34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5				
	34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6	34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4.07	34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1				

	35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2				
	35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3	35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4	35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5				
	35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6				
	35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7				
	35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5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1	36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2	36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3	36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4				

	36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5	36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6				
	36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6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37.01				
	37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7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5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5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5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9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2.9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7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37.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37.07的原材料生产。
37.04	37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7.05	37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7.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7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7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7.0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70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70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3	38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4	38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0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7	380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08.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9.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09.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1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8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3	3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4	38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5				
	38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6	38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7	38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8	38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19	3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	3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1	3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2	3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3				
	382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3.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				
	38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8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8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8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8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8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8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8.25				
	382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8.26	38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1				

	39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2				
	39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3				
	39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				
	390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				
	39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6				
	39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				
	390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90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9				
	39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0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	3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1				
	39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2				
	39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3				
	39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4	39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91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 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 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91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91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9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39.16				
	391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				
	391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7.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91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9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92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7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392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2				
	39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				
	39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4				
	39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5				
	392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6				
	392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6.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392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1				
	40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0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0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0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0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0.02				
	40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3	40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4	40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0.05				
	400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6				
	40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7	400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8				
	40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09.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01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0.17	40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2	4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11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11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在一缔约方制造或者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或可用做另一货物生产材料的废碎料；或者在一缔约方收集的仅用于原材料回收的消费过的旧货
42.01	42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2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2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5	42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2.06	42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1				
	4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2				
	43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3				
	43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3.04	43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1				
	44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2				
	44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				

44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4.04				
	44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5	44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6				
	44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				
	44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8				
	44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9				
	44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0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0				
	44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1				

	441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1.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1.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				
	44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3	44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4	441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5				
	44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6	441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7	441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				
	44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7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7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7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9				
	441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20				
	44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2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21				
	442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2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42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1				
	45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2	45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3				
	45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4				
	45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5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6.01				
	46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1.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1.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46.02				
	46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6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6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6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1	47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2	47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3				
	47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4				
	47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5	47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6				
	47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6.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7.07				
	47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7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7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7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48.01	48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				
	48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5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5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5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5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5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2.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3	48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				
	48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4.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				
	48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5.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6				
	48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7	48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8				
	48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9				
	480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				
	481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				
	48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2	481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3				

	48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4				
	48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6				
	481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48.0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是不能使用品目为4809的原材料生产
	48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48.0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是不能使用品目为4809的原材料生产
48.17				
	48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8				

	48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9				
	481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9.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19.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0				

	48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1				
	482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2				
	482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3				
	482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3.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3.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3.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82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1				
	49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2				
	49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3				
	49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4	49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5	49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6	49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7	49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8				
	49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09	49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10	49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11				
	49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1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491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0.01	50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0.02	50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0.03	50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0.04	50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0.05	50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0.06	50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0.04、50.05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004或5005的原材料生产。
50.07				
	50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0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0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1.01				

	51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1.04				
	51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5				
	51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1.06				
	51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7				
	51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8				
	51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9				
	51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6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51.06、51.07、51.08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5107、5108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51.07、51.08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5107、5108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0	51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1				
	51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产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205至5212, 54章, 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产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205至5212,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2				
	51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7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205至5212,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205至5212,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1.13	51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5105至5112, 54章, 5509至5516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1	52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2.02				
	52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2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2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2.03	52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2.04				
	52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				
	52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9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5.4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				
	52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3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6.4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2.07				
	52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52.0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5、52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52.0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5、52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				

	52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4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5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8.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2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8.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54章、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3, 54章, 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9				

	52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6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7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9.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09.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09.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				
	52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0.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				
	52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9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1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				
	52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1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12.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212.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212.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3.01				
	5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2				
	53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3				
	53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5	53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3.06				
	53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8				
	53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9				
	53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0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10				

	53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53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3.11	53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54.01				
	54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				
	54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4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4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4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4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2.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				
	54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4				
	54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5	54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6	54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54.07				
	54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5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7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7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8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8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7.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7.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				

	54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408.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408.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0、品目52.05至52.06、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9至55.10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106至5110, 5205至5206, 5401至5402, 5404, 5406, 5509至5510的原材料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60%。
55.01				

	55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2				

	55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3				
	55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4				
	55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5				
	55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5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55.06				
	55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6.40			

	55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7	55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1至54.0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为54.01至54.0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8				
	55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				
	55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09.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0				
	55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1				
	55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品目55.06至55.11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2				
	55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				
	551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				
	551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				
	55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				
	551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516.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1.06至51.13、品目52.05至52.12、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6至54.08、品目55.09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1				
	56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产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2				
	56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				
	56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3.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4				
	56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5	56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6	56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7				
	56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7.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7.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7.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8				
	56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6.09	56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2、品目54.04、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1				
	57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				
	57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3				
	57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4				
	57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4.20			

	57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7.05	57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				
	58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2				
	58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3	58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4				
	58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5	58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6				

	58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6.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7				
	58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8				

	58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09	58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10				
	58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1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10.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1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8.11	58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8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1				

	59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2				
	59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3				
	59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4				

	59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5	59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6				
	59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7	59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8	59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09	59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0	59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1				
	59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59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 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2.05至52.07、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12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				

	60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2				
	60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3				
	60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4				
	60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				

	60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3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				
	60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0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但从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转变来的除外; 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但不可以使用品目54.01至54.02、品目54.04、品目54.07至54.08、品目55.01、品目55.03、品目55.06至55.16的原材料生产。或者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1				

	61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2				
	61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				

	61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				
	6104.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4.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5				
	61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6				
	61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				
	61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				
	61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9				
	61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0				
	61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1				
	61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				

	611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3	61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4				
	61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				
	61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6				

	61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6.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7				
	61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1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				
	62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				
	62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				
	62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				
	62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4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4.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5				

	62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6				
	62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				
	62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				
	62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9				
	620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0				
	62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				
	62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2				
	62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3				
	62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4				
	62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5				
	62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6	621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7				
	62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2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1				
	6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				
	63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3				

	63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4				
	63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30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4.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4.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5				
	63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5.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5.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				
	630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7				
	63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8	63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09	63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或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63.10				
	63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WO
	63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WO
64.01				
	64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2				
	64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				
	64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4				

	64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5				
	64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6				
	64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4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1	65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2	65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4	65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5	65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6				
	65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5.07	65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6.01				
	66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6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6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6.02	66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6.03				
	66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6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1	67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2				
	67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3	67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7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7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3	68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8	68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1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1.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1.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1.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12.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2.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3.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3.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8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81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1	69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6	69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7.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7.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2	691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69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69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1	70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0.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6	70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7				
	70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8	70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09.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4	701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5				
	70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01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0.20	702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两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两位不同。
	71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7	71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0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09	71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71.11	71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11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11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11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3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4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1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11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5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6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7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72.0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7				
	72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06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29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06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06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06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3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3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3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5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6、72.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			
7209.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1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2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5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16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				
	72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1				
	7211.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72.0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1.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72.1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72.11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1.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72.12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72.13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08、72.1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2				
	72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4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2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4				
	72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5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5				
	72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3、72.1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3、72.1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3、72.1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				
	72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6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7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7				
	72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8				
	72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8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				
	721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39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3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0				
	722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72.19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0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72.2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72.21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18、72.22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1	722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2				

	722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3	722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1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4				
	722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				
	722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2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2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2.2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2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2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6				
	722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24、72.25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24、72.26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24、72.2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2.24、72.2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3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7				

	722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2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				
	722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6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7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8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49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8.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9				

	722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3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22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454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1				
	7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2				
	73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3	73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				
	73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				

	73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				
	73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				
	73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8				
	73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09	73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0				

	73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1	73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2				
	73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0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3	73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5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				
	731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				
	73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6	731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7	731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				
	731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9				
	731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0				
	73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				

	732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2				
	732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3				
	732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3.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3.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4				
	732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5				
	732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6				

	732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32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1	74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2	74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				
	74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4	74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05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4.05	74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6				
	74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7				
	74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8				
	74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74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74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740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740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07转变来的除外
74.09				
	74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0				

	74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74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741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741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10转变来的除外
74.11				
	74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2				
	74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11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11转变来的除外
	74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7411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但从7411转变来的除外
74.13	74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5				

	74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5.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8				
	74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9				
	741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419.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1				
	75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2				
	75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3	75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5.04	75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5				
	75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6				
	75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7				
	75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8				
	75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5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1				
	76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2	76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6.03				
	76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4				

	76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5				
	76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6.0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6.0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6.0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但从品目76.04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6				
	76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7				

	76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8				
	76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09	76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6.08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0				
	76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1	76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2				
	76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3	76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4				
	76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但从品目76.05转变来的除外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但不可以使用前四位为7605的原材料生产。
76.15				
	76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6				
	76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61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1				
	78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2	78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78.04				
	78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8.06	78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79.01				
	79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2	7902.00	完全获得	/	/
79.03				
	79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4	79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5	79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79.07	79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0.01				
	80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0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0.02	8002.00	完全获得	/	/
80.03	80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0.07	80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1.01				
	81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1.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1.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1.97	完全获得	/	/
	81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2				
	81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2.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2.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2.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2.97	完全获得	/	/
	81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3				
	81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3.30	完全获得	/	/
	81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4				
	81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4.20	完全获得	/	/

	81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5				
	81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5.30	完全获得	/	/
	81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6	81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完全获得（废碎料）	/	/
81.07				
	81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7.30	完全获得	/	/
	81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8				
	81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8.30	完全获得	/	/
	81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9				

	810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09.30	完全获得	/	/
	81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0				
	81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0.20	完全获得	/	/
	81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1	81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完全获得（废碎料）	/	/
81.12				
	811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13	完全获得		
	811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22	完全获得		
	811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52	完全获得		

	8112.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1.13	81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完全获得（废碎料）	/	/
82.01				
	82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1.20 (2007)			
	82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				

	82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3				
	82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4				
	820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4.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				
	82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5.80 (2007)				
	82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6	82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2位不同
82.07				
	8207.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8				
	82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09	82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0	82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1				

	82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1.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1.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1.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2				
	82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3	821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4				

	82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5				
	82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2位不同
	82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2位不同
	821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21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				
	8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1.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				
	83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3	83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4	83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5				
	83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6				
	83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7				

	83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8				
	83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9				
	83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10	83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11				
	83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1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3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1				
	84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2				
	84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3				
	84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4				
	84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5				
	84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6				
	84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6.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6.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07				
	84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8				
	84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9				
	84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09.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10				
	84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0.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1				
	841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1.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1.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2				
	84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2.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3				
	841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4				
	84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5				
	84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5.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5.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5.8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6				
	84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7				
	84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8				
	84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19				
	841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1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0				
	84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1				
	842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2				
	842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3				
	842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3.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3.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3.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4				
	842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81 (20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2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				
	842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5.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				
	842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7				
	842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28				
	842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				
	842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29.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				
	843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0.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				
	843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4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32				
	843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30 (2007、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40 (2007、2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3				
	843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4				
	843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5				
	843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6				
	843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6.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7				
	843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8				
	843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9				
	843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3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39.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0				
	844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1				
	844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2				
	844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3				
	844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4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4	844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				
	844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6				

	844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7				
	844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				
	844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8.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49	844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0				

	845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1				
	845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2				
	845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2.40 (2007)			
	845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3				
	845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3.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4				
	845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5				
	845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5.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5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6				

8456.10 (20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5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5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5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5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5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5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5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0%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60%
84.57			
845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8				
	845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9				
	845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5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40 (20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59.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				

8460.11 (20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21 (20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并且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1				
	846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并且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并且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并且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2				
	846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且区域价值成分50%，同时要求数控单元（CNC）具备原产资格，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	同时满足： 1、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2、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0% 3、其中的数控单元（CNC）应满足品目85.37或者90.32所规定的原产标准，具备原产资格
84.63				
	846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4				
	846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				
	846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				
	846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6.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区域价值成分45%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货物FOB价值的55%
84.67				
	846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6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6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68				
	846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8.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6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69]	0 (200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0				
	847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0.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				
	847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2				
	847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3				
	8473.10 (2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3.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4				
	847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4.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8474.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5				

	847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6				
	847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6.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6.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7				
	847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8				
	847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79				
	847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7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				
	848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0.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1				
	848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2				
	848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2.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2.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3				

	848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3.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3.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4				
	848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5]				
84.86				
	848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子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6位不同
	848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7				
	848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48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	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与货物的HS编码前4位不同
85.01				
	85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6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1.6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				
	85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3	85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				
	85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3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5				
	85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6				
	85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06.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06.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07				
	85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08				
	85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8.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9				
	8509.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9.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0				
	85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				
	85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2				
	85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1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5%。
	851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5%。
	85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3				
	85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14				
	85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1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15				
	85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16				
	85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				
	851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7.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851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9				
	851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9.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9.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19.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1				
	852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2				
	852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				
	852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3.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5				
	852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6				
	852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				
	852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				
	8528.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7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8.7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9				
	852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2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0				
	853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0.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1				
	853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2				
	853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3			
853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3.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3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4	853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5				
	853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				
	853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6.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6.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6.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7				
	853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53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8				
	853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39				

853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3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40			

854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8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子目改变至本子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六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六位不同。
8540.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540.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1				
	854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854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2				
	8542.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2.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2.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2.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4.43				
	854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3.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				
	8544.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4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4.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5				
	854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6				
	854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7				
	854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5.48				
	854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完全获得	
	854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1				
	86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2				
	86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3				
	86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4	86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5	86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6				
	86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6.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				
	86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7.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8	86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6.09	860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7.0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87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1.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2				
	87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3				
	87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6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40%。
87.04				
	87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4.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4.2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4.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4.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5				
	87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6	87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0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08				
	87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87.09				
	8709.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09.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0	87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7.11				
	87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1.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2	871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3				
	87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7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7.14				
	87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4.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5	871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71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88.01	880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2				
	88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2.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2.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3				
	88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4	88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5				
	88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8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89.01				
	89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2	89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3				
	89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3.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3.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3.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4	89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5				
	89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6				
	89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7				
	89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89.08	890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章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60%	
90.01				
	90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2				
	90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3				
	9003.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3.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4				
	90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5				
	90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				

90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7			
90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7.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7.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8			
900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0			
901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0.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0.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1			
90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2				
	90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3				
	90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3.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90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45%。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5%。
90.14				
	90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4.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5				
	901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6	901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7				
	901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			
901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9				
	901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1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0	902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				
	902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1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1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3	902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4.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5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5.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6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6.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8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2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3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8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1			
903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1.4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1.4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2			
903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2.8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2.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并且区域价值成分不低于50%。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并且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50%。
	903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0.33	903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从任何其他品目改变至本品目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
91.01				
	9101.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1.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1.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1.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1.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1.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				
	9102.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2.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3				
	91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4	91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5				
	910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5.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5.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6				
	91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7	91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8				
	9108.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8.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8.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9				
	91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0				
	9110.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0.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0.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0.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1				
	911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2				
	91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3				
	91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4				

	911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11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1				
	92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2				
	92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5				
	92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6	92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7				

	92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8				
	92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9				
	9209.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9.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9.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9.94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209.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1				
	93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2	93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3				
	93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4	93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5				

	93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6				
	93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3.07	930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				
	94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5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5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7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7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2				
	940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2.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				

	94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8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83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8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4				
	9404.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4.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4.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				
	94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9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5.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6				
	94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406.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3	95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4				
	9504.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4.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4.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4.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4.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5				
	9505.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				
	9506.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1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3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3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3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5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5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6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6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6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7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6.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7				
	9507.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7.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7.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8				
	95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508.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1				
	96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2	96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				
	960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4	96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5	96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6				
	960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6.2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6.22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6.2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6.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7				
	9607.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7.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7.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				

	9608.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3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4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5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6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9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8.9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9				
	9609.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9.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09.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0	961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1	9611.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2				
	9612.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2.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3				
	9613.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3.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3.8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3.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4	961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5				
	9615.11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5.19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5.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6				
	9616.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6.2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7	9617.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8	9618.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19	9619.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6.20	9620.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97.01				
	9701.1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701.9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7.02	9702.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7.03	9703.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7.04	9704.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7.05	9705.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
97.06	9706.00	产品在中国或韩国一方或双方境内完全由符合中国韩国自贸协定原产地规则第3.1条规定的原产材料生产。	品目改变；或者区域价值成分4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HS编码的前四位必须和产品HS编码的前四位不同，或者 2. 在生产中所使用的所有非原产材料的价值总计不超过产品FOB价值的60%。